

证券代码：873902

证券简称：晶阳机电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## 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6,080,849.1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2,061,150.54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1,15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1,15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,345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#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

我们就该议案进行了审阅，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就此议案的提议及决策程序、表决过程合法合规。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，并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晶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6 日